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6TJA20104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股份）于2011年3月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于2014年4月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长荣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长荣股份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号）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长荣股份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长荣股份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新股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国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军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30令)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号),编制了本公司于2011年3月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于2014年4月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52号)核准,由主承销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40.00元。截至2011年3月21日,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10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5,732,37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944,267,630.00元。募集资金净额944,267,630.00元已于2011年3月24日汇入本公司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03001521844),本次发行超募资金669,107,630.00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XYZH/2010TJA2068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在上海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1年4月11日与上海银行及保荐机构渤海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根据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尚未支付的募集资金，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德支行、保荐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子公司天津长荣震德机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5 日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尚未支付的募集资金，公司与上海银行天津分行、保荐机构渤海证券以及子公司天津长荣健豪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2014 年 12 月公司募投项目“使用超募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建设长荣健豪云印刷项目”已实施完成，募投资金已使用完毕，天津长荣健豪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该专户注销后，公司与天津长荣健豪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银行天津分行、渤海证券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根据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尚未支付的募集资金，公司与上海银行天津分行、保荐机构渤海证券以及子公司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公司 2014 年 6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募投项目日常运营资金的议案》，公司“高速精密多功能新型印刷设备产业化建设项目”、在日本设立控股子公司、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和在成都设立控股子公司 4 个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成。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上述募投项目节余资金 621.359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公司使用上述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募投项目日常运营资金。待上述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相关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部相关人员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高速精密多功能新型印刷设备产业化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成，募投资金已使用完毕。201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该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上海银行天津分行、渤海证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建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62号)核准，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力群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群公司）85%的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3,506,044 股新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止 2014 年 4 月 25 日，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426,666 股，募集资金总额 312,799,98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4,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08,799,98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308,799,980.00 元已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汇入本公司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以下简称渤海银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2000145479000336)。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3TJA2002-6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尚未支付的募集资金,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保荐机构渤海证券于 2014 年 5 月 16 日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本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的配套资金支付购买力群股份 85%股权的现金对价”已实施完成,深圳市力群印务有限公司已并入本公司,募投资金已使用完毕。2014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该专户注销后,本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渤海证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3. 前次募集资金余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含利息)余额 142,996,935.39 元,其中,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 100,000,000.00 元,银行账户资金余额 42,996,935.39 元。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备注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德支行	77090154740014593		940.02	940.02	长荣震德四方监管账户
上海银行天津分行	03002196203	35,360,917.27	7,635,078.10	42,995,995.37	长荣控股四方监管专户
		35,360,917.27	7,636,018.12	42,996,935.39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94,426.7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5,562.82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8,400.00					2011 年：		30,906.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19.49%					2012 年：		10,014.52			
					2013 年：		24,704.65			
					2014 年：		10,576.11			
					2015 年：		9,360.6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高速精密多功能新型印刷设备产业化项目	高速精密多功能新型印刷设备产业化项目	27,516.00	27,516.00	27,516.02	27,516.00	27,516.00	27,516.02	0.02	100.00
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募集资金总额: 94,426.7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5,562.82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400.00						2011 年:		30,906.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49%						2012 年:		10,014.52		
						2013 年:		24,704.65		
						2014 年:		10,576.11		
						2015 年:		9,360.6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3	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印刷设备再制造基地项目	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印刷设备再制造基地项目		5,000.00	5,005.14		5,000.00	5,005.14	5.14	100.00
4	设立控股子公司长荣股份(日本)有限公司	设立控股子公司长荣股份(日本)有限公司		316.54	316.54		316.54	316.54		100.00
5	设立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美国)有限公司	设立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美国)有限公司		3,195.15	3,195.15		3,195.15	3,195.15		100.00
6	购买土地使用权	购买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募集资金总额: 94,426.7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5,562.82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400.00					2011 年:		30,906.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49%					2012 年:		10,014.52			
					2013 年:		24,704.65			
					2014 年:		10,576.11			
					2015 年:		9,360.6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7	设立控股子公司成都长荣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设立控股子公司成都长荣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1,400.00	1,400.00		1,400.00	1,400.00		100.00
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9	向子公司天津长荣健豪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向子公司天津长荣健豪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3,078.04	3,082.35		3,078.04	3,082.35	4.31	100.00
10	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	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	16,463.91		30,000.00	16,463.91	-13,536.09	54.88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募集资金总额: 94,426.7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5,562.82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400.00					2011 年:		30,906.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49%					2012 年:		10,014.52			
					2013 年:		24,704.65			
					2014 年:		10,576.11			
					2015 年:		9,360.6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1	支付现金对价购买力群股份 85% 股权	支付现金对价购买力群股份 85% 股权		8,583.71	8,583.71		8,583.71	8,583.71	0	100.00
合计			27,516.00	99,089.44	85,562.82	27,516.00	99,089.44	85,562.82	-13,526.62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88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0,88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2014 年:			30,88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使用募集的配套资金支付购买力群股份 85%股权的现金对价	使用募集的配套资金支付购买力群股份 85%股权的现金对价	30,880.00	30,880.00	30,880.00	30,880.00	30,880.00	30,880.00		100.00
合计			30,880.00	30,880.00	30,880.00	30,880.00	30,880.00	30,880.00		

(三) 说明

1. 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

(1) 高速精密多功能新型印刷设备产业化项目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募投项目预计使用资金 27,516.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75,160,200.50 元,其中: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入正常使用资金 229,370,790.67 元,补充募投项目运行所需流动资金 45,789,409.83 元,多支付 200.50 元为银行转账手续费。

(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经公司 2011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毕。

(3) 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印刷设备再制造基地项目

2011 年 8 月 12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印刷设备再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震德机械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天津长荣震德机械有限公司四方监管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 52,348.31 元,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50,051,408.29 元,剩余超募资金余额 940.02 元尚未使用。

(4) 设立控股子公司长荣股份(日本)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12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在日本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等值 50 万美元的超募资金(按发生时汇率计算)与 AKIRA YOSHIOKA 在日本设立控股子公司“长荣股份(日本)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13 日使用超募资金 3,165,409.35 元对“长荣股份(日本)有限公司”进行投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荣股份(日本)有限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3,165,409.35 元,超募资金使用完毕。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设立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美国)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12 日,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使用等值 500 万美元的超募资金(按发生时汇率计算)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MASTERWORK USA LLC”(暂定), 用于北美地区的销售和服务。本公司于 2012 年 8 月使用超募资金 500 万美元(折人民币 31,951,500.00 元)投资设立“MASTERWORK USA INC.”。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MASTERWORK USA INC. 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5,000,000.00 美元, 超募资金使用完毕。

(6) 购买土地使用权、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

经本公司 2011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位于天津风电产业园地块, 宗地面积为 800 亩(最终面积以土地证标识面积为准), 性质为工业用地, 作为今后项目扩建或新建项目储备用地, 预计需要使用资金 18,400.00 万元(金额按实际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价格为准)。

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13 年 9 月 3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同意变更原定拟用于购买土地使用权款 18,400 万元的实施方式。公司通过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购买天津风电产业园 07-12 地块共计 328 亩土地使用权, 先期建设“长荣印刷工业园长荣数字化印刷设备示范基地”。2013 年 9 月,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了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8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投资并变更部分已规划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暨向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使用 11,600 万元超募资金并变更原定拟用于购买土地使用权款 8,400 万元的使用计划共计 2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增资, 在天津风电产业园 07-12 地块共计 328 亩土地上全面建设“长荣印刷工业园长荣数字化印刷设备示范基地”(一期)。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 年 4 月 7 日, 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已规划超募资金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一致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00 万元归还并存入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四方监管账户。

2015 年 10 月 24 日,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用已规划超募资金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继续使用已规划至长荣控股项目下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时间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开始。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尚未归还至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四方监管账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四方监管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 7,635,078.10 元，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164,639,082.73 元，剩余超募资金 142,995,995.37 元尚未使用。该剩余超募资金中 42,995,995.37 元存放于上海银行天津分行 03002196203 号四方监管账户，100,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

(7) 设立控股子公司成都长荣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在成都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1,4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与成都隆迪印务有限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长荣股份（成都）销售服务公司”（暂定），主要负责四川地区的销售和售后服务工作。本公司于 2012 年 8 月使用超募资金 1,400.00 万元对“成都长荣印刷设备有限公司”进行投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成都长荣印刷设备有限公司投入 18,268,898.23 元用于购买办公用房，超募资金 1,400.00 万元使用完毕。

(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3 年 3 月 18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以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毕。

(9) 向子公司天津长荣健豪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2013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建设长荣健豪云印刷项目的议案》，拟使用超募资金约 3,059 万元向子公司天津长荣健豪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本公司于 2013 年 5-8 月分次使用超募资金 30,780,370.73 元对天津长荣健豪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天津长荣健豪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四方监管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 43,092.39 元，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30,823,463.12 元，超募资金使用完毕。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支付购买深圳市力群印务有限公司 85%股权的现金对价

2014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前次超募资金作为公司自筹资金向王建军、谢良玉、朱华山支付现金对价购买力群股份 85%股权的议案》,公司需向王建军、谢良玉、朱华山发行约 1,823.55 万股股份并支付现金 46,920.00 万元购买其持有力群股份 85%的股权,其中,46,920.00 万元现金对价由公司配套募集资金净额及自筹资金支付。公司于 2014 年 5 月使用首次公开发行的超募资金 85,837,097.95 元以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项目募集资金 308,799,980.00 元支付购买深圳市力群印务有限公司 85%股权的现金对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投资项目“支付现金对价购买力群股份 85%股权”、“使用募集的配套资金支付购买力群股份 85%股权的现金对价”已实施完成,深圳市力群印务有限公司已并入本公司,该项目的超募资金及募投资金已使用完毕。

2.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13 年 9 月 3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变更原定拟用于购买土地使用权款 18,400 万元的实施方式。公司通过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购买天津风电产业园 07-12 地块共计 328 亩土地使用权,先期建设“长荣印刷工业园长荣数字化印刷设备示范基地”。2013 年 9 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了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进行投资并变更部分已规划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暨向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使用 11,600 万元超募资金并变更原定拟用于购买土地使用权款 8,400 万元的使用计划共计 2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增资,在天津风电产业园 07-12 地块共计 328 亩土地上全面建设“长荣印刷工业园长荣数字化印刷设备示范基地”(一期)。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该投资项目变更金额 18,400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金额 94,426.76 万元的 19.49%。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4.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2012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公司已于 2012 年 9 月 18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00 万元归还并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5 年 4 月 7 日,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已规划超募资金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00 万元归还并存入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5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已规划超募资金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继续使用已规划至长荣控股项目下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时间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开始。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尚未归还至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四方监管账户。

5. 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含利息)142,996,935.39 元。其中:已经有使用计划但尚未使用金额 135,360,917.27 元,差异 7,636,018.12 元系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6. 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最近三年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	高速精密多功能新型印刷设备产业化项目	100%	-	12,495.08	14,679.50	13,359.82	40,534.40	是
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					不适用
3	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印刷设备再制造基地项目	不适用	-	141.87	-648.54	122.48	-384.19	否
4	设立控股子公司长荣股份(日本)有限公司	不适用	-	-75.33	-413.11	-141.27	-629.71	否
5	设立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美国)有限公司	不适用	-	-511.84	-551.71	-616.55	-1,680.10	否
6	购买土地使用权	不适用	-					不适用
7	设立控股子公司成都长荣印刷设备有限公司	不适用	-	-82.63	65.95	87.59	70.91	否
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					不适用
9	向子公司天津长荣健豪云印刷科技有限公司增 资	10%	-	-124.04	-1,149.02	-2,813.72	-4,086.78	否
10	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	不适用	-	4.2	378.79	-640.99	-258.00	否
11	支付现金对价购买力群股份 85%股权; 使用募 集的配套资金支付购买力群股份 85%股权的现 金对价	100%	三、(二)5		14,870.09	16,317.73	31,187.82	三、(二)5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 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资产的运行情况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4 年 4 月 24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2014]第 6153409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核准力群公司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变更为:本公司出资额 12,750.00 万元,出资比例 85.000%;王建军出资额 1,395.00 万元,出资比例 9.300%;谢良玉出资额 803.25 万元,出资比例 5.355%;朱华山出资额 51.75 万元,出资比例 0.345%。至此,购入资产交接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持有力群公司 85%的股权。

2、深圳市力群印务有限公司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交割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04,933,487.70	510,090,299.03	644,973,268.32
负债总额	191,453,376.70	160,297,765.21	265,834,264.90
所有者权益总额	313,480,111.00	349,792,533.82	379,139,003.42

3、深圳市力群印务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本公司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标的资产后,烟标印刷板块的业务稳步增长,标的资产业务经营稳定,显示出较强的盈利能力。

4、深圳市力群印务有限公司实现效益情况

项目	2014 年 5-12 月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净利润	108,432,015.85	148,700,887.75	163,177,268.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7,934,344.43	148,201,556.08	162,202,639.62

5、深圳市力群印务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承诺事项情况

力群公司原股东王建军、谢良玉、朱华山承诺:深圳市力群印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2,600 万元、13,200 万元、13,900 万元,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2014 年、2015 年均已达到承诺业绩,2016 年承诺期未到期,本公司无法判断是否最终达到预计效益。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无差异。

五、其他

无。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东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穆鑫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